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6-1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15:00-16: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6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查阅。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阮加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怀宇先生；财务负责人李寅彦女士；独立董事谢帮生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6-0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度末各类存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度末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3,890.32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对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1,204.99	-802.52
资产减值损失	12,685.33	-6,754.84
合计	13,890.32	-7,557.36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使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各项资产的余额更能反映其公允的状况。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影响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7,557.36万元，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绝对值的18.48%。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具体情况

（1）金融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单位：万元）（“-”表示转回）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4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41.3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0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71.23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合计	1,204.99

（2）金融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客户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一般客户	一般客户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一般客户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关联方客户和其他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分期收款销售的长期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履约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应收其他款项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分期收款销售的长期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具体情况

（1）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单位：万元）（“-”表示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	11,942.11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23.3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92.52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房产）	174.00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合计	12,685.33

（2）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参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5）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估值分析会参考评估机构的估值金额或查询周边同类资产的均价。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26-1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网络”或“控股子公司”）为了提高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锐捷网络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交易品种、工具与金额：锐捷网络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即期交易、远期交易、掉期交易、期权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主要外币为美元、日元等；锐捷网络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衍生品合约价值最高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交易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不超过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的10%。

3、交易场所：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合法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5、风险提示：锐捷网络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内控风险及履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持续拓展，海外经营中主要采用美元、日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锐捷网络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及其下属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本次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额度

公司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测算，锐捷网络及下属公司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衍生品合约价值最高不超过4亿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的10%。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合约价值（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本次审议通过的额度。

（三）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即期交易、远期交易、掉期交易、期权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通过前述交易对外汇敞口所受到的外汇汇率波动进行风险对冲，锁定未来汇率，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2、交易涉及的币种：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与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外币相同的币种，主要为美元、日元等外币。

3、交易对手：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拟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合法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期限

本次交易授权额度的授权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不涉及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一）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业务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由于外汇市场存在各种影响汇率走势的复杂因素，不确定性较大，如未来汇率走势与公司外汇套期保值合约约定的汇率发生偏离，将产生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将以其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与实际业务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和预算进行设置，总体流动性风险较小。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造成操作风险。

4、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的风险。公司会选择拥有良好信用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履约风险较小。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外汇衍生品投资进行决策、实施及风险管理。

2、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和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信息隔离、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控制业务风险。

3、公司将加强对汇率及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外汇衍生品交易方案，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将充分了解办理外汇衍生品的金融机构的经营资质、实施团队、涉及的交易人员、授权体系，慎重选择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必要时将聘请专业机构对外汇衍生品的交易模式、交易对手进行分析比较。

5、公司审计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锐捷网络及其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8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39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3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7.4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7,289,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830,482.6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3,458,517.31元。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4）第441C000092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66,810.52	66,810.52	47,552.18
2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5,000.00	25,000.00	17,793.67
合计		91,810.52	91,810.52	65,345.8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稳健型金融机构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

（四）现金管理决策及实施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并负责募集资金安全。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 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 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 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公司“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2027年4月1日。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8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39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3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7.4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7,289,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830,482.6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3,458,517.31元。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4）第441C000092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黄石广合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66,810.52	66,810.52	47,552.18
2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5,000.00	25,000.00	17,793.67
合计		91,810.52	91,810.52	65,345.85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29356122050	48.06
2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700002702	664.19
3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2003510008	627.97
4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22352288	1,880.17
合计				3,220.39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原达到预计可使用 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2026年4月1日	2027年4月1日

（二）项目延期的原因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在实施项目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该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有所延期。为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经审慎考虑，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后至2027年4月1日。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本次调整是为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审议情况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公司“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2027年4月1日。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七、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从而达到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3、交易场所：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50,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鉴于国际政治、金融市场波动频繁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且公司出口业务占主营业务的比重超过七成，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外币汇率波动不确定性变强，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从而达到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业绩的影响。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相关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需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原则。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50,000万美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并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风险。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前，在多个市场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较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开展业务。

2、审慎选择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4、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财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3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湖南能源集团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湘投沅陵高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85%股权、湖南湘投铜湾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湖南湘投清水塘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湖南新邵筱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88%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6年03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551号）（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湖南能源集团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06,510,22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亿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复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事宜，并根据该等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旭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旭辉先生直接持有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份68,7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7.2326%，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7月20日）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040,000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979%。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旭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告知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郭旭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68,700,000	27.2326%

注：截至2026年3月26日，公司总股本为252,270,864股。郭旭辉先生与袁微微女士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8,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6.7933%。

二、本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7月20日）（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标准应作相应调整）。

6、本次拟减持计划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郭旭辉	大宗交易	5,040,000	1.9979%

7、调整说明：若计划减持期间因公司有送红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东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郭旭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承诺如下：

1、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3）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4）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以上承诺事项未被遵守，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减持意向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应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按照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股份锁定期限。

（7）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郭旭辉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亦不会违反上述承诺。

本次减持主体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因此尚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股东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4、在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郭旭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6-027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胡庆亮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控制权转让的后续安排，胡庆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其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胡庆亮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胡庆亮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庆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胡庆亮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履责，始终秉持严谨履职、恪尽职守的原则，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控体系、规范会计核算、统筹资金调度与融资管理等，助力提升公司经济效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胡庆亮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庄森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庄森福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8日

附件：

财务总监简历

庄森福先生，中国籍，1978年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中级会计师。历任广州轻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审计部副科级干部、财务结算中心副总经理、财务结算中心总经理、第一党支部副书记，广州轻出集团国贸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广州轻出集团文体用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广东三角牌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广东三角家电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最近五年，除任广东三角家电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外，未在其他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森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外，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6-026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沧州明珠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出现了错误现予以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对原公告的实质性的变更，具体如下：

更正前：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3月3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庄森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更正后：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庄森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该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沧州明珠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27）同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避免披露错误，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8日